

中國醫藥大學 健康照護學院健康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必修 畢業學分認定表 107 學年度入學適用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三上	三下	四上	四下	五上	五下	六上	六下	七上	七下	課程分類	備註
專題討論(一)(Seminar (I))	必	1.0	1.0			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專題討論(二)(Seminar(II))	必	1.0		1.0		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醫療行銷管理特論(Special topics on healthcare marketing)	必	2.0		2.0		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健康產業之實務與研發(Practices,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 health science)	必	2.0			2.0	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專題討論(三)(Seminar(III))	必	1.0			1.0	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專題討論(四)(Seminar(IV))	必	1.0				1.0	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專題討論(五)(Seminar(V))	必	1.0					1.0										所定必修	
專題討論(六)(Seminar(VI))	必	1.0						1.0									所定必修	
企業實習(一)(Enterprise practice (I))	必	1.0							1.0								所定必修	
企業實習(二)(Enterprise practice (II))	必	1.0								1.0							所定必修	
企業實習(三)(Enterprise practice (III))	必	1.0									1.0						所定必修	
企業實習(四)(Enterprise practice (IV))	必	1.0										1.0					所定必修	
博士論文(Ph. D. Dissertation)	必	12.0											12.0				校定必修-論文	
合計 必修總學分		26.0	1.0	3.0	3.0	1.0	1.0	1.0	1.0	1.0	1.0	13.0	0.0	0.0	0.0	0.0		

校內注意事項

一、校級畢業規定

- (一)須完成修讀「實驗室安全」0學分、「研究倫理」0學分及「現代生物醫學講座」4學分課程。
  - (二)須通過校定博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，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  - (三)教學助理訓練：博士生須完成至少2學期之教學助理訓練。
- 二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應修課程學分之認定依據。

健康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注意事項

本學位學程畢業學分需44學分，包括：(1)必修34學分(含分子醫學4學分、實驗室安全0學分、研究倫理0學分、現代生物醫學講座4學分、專題討論6學分、博士論文(專案報告)12學分和企業實習4學分)(2)選修10學分，本博士學程選修課程至少6學分。其他博士班課程可認列為選修學分。

中國醫藥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實施細則第二條第三項：產業博士學位學程研究生之論文得不受Impact Factor限制，惟須含有一篇已發表於具審查制度之國際性學術期刊論文(為第一作者且指導教授必須為通訊作者)，並完成下列其中一項：

- (一)一篇以本校名義發表於具審查制度之國際性學術期刊(為第一作者)
- (二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國際專利申請書(研究生須為發明人之一)
- (三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科技專案研發計畫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- (四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營運企劃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- (五)與簽約產學合作單位共同擬定之專業報告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
前項第二款資格考核辦法由各系、所、學位學程自訂，惟不得違反本細則暨「中國醫藥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」之規定，碩士班研究生必要時亦得要求其經資格考核及格。

如遇特殊狀況(如指導教授重病、身故或因故延遲研究生論文投稿等)，得提出具體證明，經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相關會議通過後，提經院務會議審議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課程分類	備註
醫療諮詢與傳播(Medicinal consultation and communication)	選	2.0	2.0				所定選修	
健康產業之醫材法規暨智慧財產權(Medical devices regulatory and intelligent property in health industry)	選	2.0		2.0			所定選修	
健康科技產業高等研究綜論(Advanced research overview in health science and industry)	選	2.0			2.0		所定選修	
前瞻性健康產業檢驗科技(Prospective technology in health science industry)	選	2.0			2.0		所定選修	
企業見習(Enterprises practicum)	選	1.0			1.0		所定選修	
健康產業法規及臨床試驗(Regulation and clinical trials in health industry)	選	2.0				2.0	所定選修	
營養基因體與基因營養學(Nutrigenetics & nutrigenomics)	選	2.0				2.0	所定選修	
合計 選修總學分		13.0	2.0	2.0	5.0	4.0		

校內注意事項

一、校級畢業規定

(一)須完成修讀「實驗室安全」0學分、「研究倫理」0學分及「現代生物醫學講座」4學分課程。

(二)須通過校定博士生英文能力鑑定標準，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
(三)教學助理訓練：博士生須完成至少2學期之教學助理訓練。

二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應修課程學分之認定依據。

健康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注意事項

本學位學程畢業學分需44學分，包括：(1)必修34學分(含分子醫學4學分、實驗室安全0學分、研究倫理0學分、現代生物醫學講座4學分、專題討論6學分、博士論文(專案報告)12學分和企業實習4學分)(2)選修10學分，本博士學程選修課程至少6學分。其他博士班課程可認列為選修學分。

中國醫藥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實施細則第二條第三項：產業博士學位學程研究生之論文得不受Impact Factor限制，惟須含有一篇已發表於具審查制度之國際性學術期刊論文(為第一作者且指導教授必須為通訊作者)，並完成下列其中一項：

(一)一篇以本校名義發表於具審查制度之國際性學術期刊(為第一作者)

(二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國際專利申請書(研究生須為發明人之一)

(三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科技專案研發計畫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
(四)提交正式申請送件營運企劃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
(五)與簽約產學合作單位共同擬定之專業報告書(研究生須為撰寫人)

前項第二款資格考核辦法由各系、所、學位學程自訂，惟不得違反本細則暨「中國醫藥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實施要點」之規定，碩士班研究生必要時亦得要求其經資格考核及格。

如遇特殊狀況(如指導教授重病、身故或因故延遲研究生論文投稿等)，得提出具體證明，經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相關會議通過後，提經院務會議審議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